

儿童立场与传统文化教育

——兼论小学道德与法治教材中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①

章乐

(南京师范大学道德教育研究所, 南京 210097)

摘要: 现代教育中的儿童立场包括: 儿童是人, 要承认童年期的独立价值; 儿童是儿童, 要尊重儿童的独特性; 儿童是未来人, 是理想社会的实现者。传统文化教育亟需儿童立场, 因为它是实现传统文化教育现代转型的时代要求, 是提升传统文化教育实效性的必由之路, 也是推动传统文化自我发展的重要保证。儿童立场下的传统文化教育, 在教育目的上, 应该定位于提升儿童文化素养的教育; 在内容选择上, 应以积极内容为主, 消极内容为辅; 在教材架构上, 应将体系化的知识渗透于生活逻辑中; 在教学策略上, 应从儿童感兴趣的事件或经验出发。

关键词: 儿童立场; 小学道德与法治教材; 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

一、现代教育中的儿童立场

什么是教育中的儿童立场呢? 简单地说, 就是站在儿童的视角看待教育问题的立场。现代教育中的儿童立场包含三个基本的观念。

(一) 儿童是人, 要承认童年期的独立价值

现代教育中的儿童立场首先意味着要承认儿童拥有成人同等的人格和尊严。虽然儿童不是成人, 但他们也绝不是成人的附庸。事实上, 正因为儿童具有人的本性, 才为他们今后的成长提供了可能。对于儿童是“人”的观念, 虽然大多数人都知道, 但在现实中又往往有意无意地违背了它。比如, 人们常常会用未来的功利性目标作为唯一的标准, 来衡量儿童当下生活的价值, 如果儿童在未来没有实现这个目标, 那么人们就会认为他们当下所从事的一切事情都是没有价值的, 即使儿童在此过程中获得了快乐的体验, 实现了积极的成长。事实上, 这种做法与不承认童年期的独立价值有关。不承认童年期的独立价值, 会导致“未来”取向的教育价值观。这种教育价值观认为, 教育的价值在明天, 今天所受的教育, 是为了明天的收获。不可否认, 这样的教育价值观为教育内容的选择指出了一条思路, 并在一定的意义上促进了教育的发展。但是, 这样的教育价值观, 也有很大的弊端: 它无法让每个儿童真正地体验此时此刻的教育价值, 体验教育本身所蕴含的快乐。

^① 基金项目: 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重大项目“生活德育的理论深化与实践推进研究”(16JJD880027)

作者简介: 章乐, 1983年生, 江苏南京人, 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南京师范大学道德教育研究所副教授, 硕士研究生导师, 教育学博士, 主要从事道德教育研究, 统编小学道德与法治教材主要编写者之一。

杜威曾提出教育的无目的论，这并不是说教育没有目的，而是说教育没有外在的目的，此时此刻的“生长”就是教育目的。现代心理学的研究表明，人类的学习兴趣分成两种，即直接的兴趣和间接的兴趣。直接的兴趣是指对学习本身的活动本身的兴趣，而间接的兴趣是指对学习之外的事物的兴趣。把教育的价值放在当下，就是要让儿童更多地获得直接的兴趣，用心去体验此时此刻的教育，养成“珍惜今天”的生活方式，淡化教育的外在目的。简言之，儿童生活不仅是为了成年生活做准备。鲁洁先生也曾说道：不关注儿童现在生活的教育不是好教育，为了未来幸福的承诺而要儿童牺牲今天种种快乐生活权利的教育是骗人的教育。^[1]

（二）儿童还是儿童，要尊重儿童的独特性

除了儿童是人，现代教育中的儿童立场还包括儿童还是儿童，要尊重他们的独特性，承认他们拥有自己独特的认识方式和成长特点。卢梭曾指出，“在万物的秩序中，人类有它的地位；在人生的秩序中，童年有它的地位；应当把成人看作成人，把孩子看作孩子”^{[2] 71}，“大自然希望儿童在成人以前就要像儿童的样子。如果我们打乱了这个次序……我们将会造成一些年纪轻轻的博士和老太龙钟的儿童”^{[2] 88}。这意味着我们要尊重儿童身心发展的自然规律，尊重他们的发展阶段。卢梭认为，儿童的发展是有阶段性的，并且各阶段的发展是不均匀的，有时迅速，有时缓慢；有时如暴风骤雨，有时则平稳渐变。这意味着“儿童不但与成人不同，而且儿童本身也因年龄阶段的不同而有不同的特点”^[3]。蒙台梭利也认为，儿童是处在连续的和不断前进的发展变化之中的，而且这种发展变化是有阶段性的，儿童在其发展变化的每一阶段都表现出与另一阶段明显不同的特点。^[4]然而，现实的教育却常常忽视儿童身心发展的阶段，比如，填鸭式的教和死记硬背式的学。

“儿童还是儿童”还意味着要尊重儿童的兴趣和需要，尊重他们特有的看待世界的方式。在现实的教育中，有人会认为，儿童是幼稚的、能力低下的，他们的提问是愚蠢可笑的，他们的探索是拙劣幼稚的，他们的游戏、幻想、涂鸦是荒唐无用、浪费时间的。^[5]对此，蒙台梭利就批判道：“儿童的心理个性跟我们成人是截然不同的，这是一种性质上的差异，而不仅仅是程度上的差异”^[6]。这正是儿童和成人不能相互理解的原因。对于此，卢梭曾说过一个很有趣的例子：“雪地上有几个淘气的小鬼在那里玩，他们的皮肤都冻紫了，手指头也冻得不那么灵活了。只要他们愿意，就可以去暖和暖和，可是他们不去；如果你硬要他们去的话，也许他们觉得你这种强迫的做法比寒冷还难受一百倍”^{[2] 82-83}。

（三）儿童是未来人，是理想社会的实现者

一方面，儿童是人，儿童的世界有其逻辑，它和成人的世界是不同的，一旦强势的成人把其逻辑强加给儿童，儿童世界的逻辑就会被遮蔽；另一方面，儿童还是儿童，这就意味着成人并不能对儿童放任自流，成人仍然需要对儿童实施教育，但是这种教育需要建立在对儿童世界的充分理解之上。唯有当成人进入儿童的世界，理解它、发现它并且充分尊重它，才可能合理而积极地引导儿童世界的扩展。^[7]换言之，教育要建立在儿童发展的可能性上。发展性的教育意味着在儿童的现状与教育目标之间建立切实的联系，内在地激励儿童对真善

美的追求，由此激发儿童自我发展的欲望。

对于儿童的教育，杜威还要求我们站在“未来公民”的高度来看。因为民主社会的建构与发展，有赖于不断涌入的儿童，他们是“理想社会”的实现者。事实上，儿童与社会之关系，就像新鲜血液与肢体之关系。社会对儿童的教育，如同人体自身之造血。社会通过对儿童进行改造，促进自身健康的生活，进而不断推动自身向“社会理想”靠近。随着成年的公民肌体的衰老及劳动力的衰退，一代又一代的未成年人便成了建设社会的未来希望。^[8]为了达到这样的目的，“社会必须通过教育把自己所成就的一切传递给社会的未来成员”^[11]。杜威就认为，未来社会的形态或者理想取决于当下儿童学习和活动的方向。今日之儿童是未来之成人，儿童的成长关系到社会的发展和命运。正是因为有了儿童的不断加入，社会才能不断推动自身的生存和革新。比如，学校中的民主的教育方式和教育氛围就有利于儿童民主性格的养成，有利于未来民主社会的建构。

二、传统文化及其教育亟需儿童立场

为什么传统文化及其教育亟需儿童立场呢？笔者认为有如下三点理由。

（一）实现传统文化教育现代转型的时代要求

虽然当下的传统文化教育在内容的选择上是传统文化，但是它依然是现代教育的重要部分。因此，当下的传统文化教育就面临着现代转型的问题。过去的传统文化教育在其意图上更多是让学生接受传统文化改造，当学生的需求与传统文化之间发生冲突时，学生必须服从传统文化。当然，这里并非要把传统文化和学生的需求完全对立起来，也不是说传统文化会阻碍学生的发展，而是说，由于传统文化自身的抽象性和系统性，无法适应学生多样化的真实生活，从而会导致一种冲突。此外，过去的传统文化教育更在意教育的未来价值之外，而忽视教育的当下价值，而现代教育中的儿童立场除了关注教育的未来价值之外，更关注教育的当下价值，这也会造成另一种教育意图上的冲突。

在教育内容上，过去的传统文化教育往往选择经典的内容。虽然经典的内容有其价值，但是由于它的成人化、系统化和理性化的取向，则会造成它与儿童经验之间的冲突。经典的内容之所以成为经典就在于它是经过人类长时间的积累和总结而成的，它是权威性的象征，也是正确性的象征，在它的面前，儿童经验是不完善，甚至是不正确的，是低价值，甚至是无价值的，这必然导致过去的传统文化教育排斥儿童的经验。正因如此，过去的传统文化教育在教学方式上，也更多采用灌输的方式，即一种知识化的教学思路^[10]。灌输式教学是一种由外而内的注入式的教学方式，它又导致了过去的传统文化教育与现代儿童立场间的第三个冲突。从过去的传统文化教育与现代儿童立场间的三个冲突出发，当下的传统文化教育必须坚持儿童的立场，否则它又将退回到过去了。

（二）提升传统文化教育实效性的必由之路

任何有效的教育都要以儿童的心理结构为基础，契合他们的内在心理需要。相反，如果教育忽视了儿童的先在状态，那么这种教育只能流于形式。杜威曾在《我的教育信条》中明确指出，“唯一的真正教育是通过儿童能力的刺激而来的，这种刺激是儿童自己感觉到的社会背景的各种要求所引起的”“儿童自己的本能和能力为一切教育提供了素材，并指出了起点”^{[9] 3-4}。因此，如果传统文化的教育还仅仅是站在成人的立场上，没有真正地考虑儿童的心理结构、内在需求以及他们的兴趣点，那么这种教育很可能不仅是低效的、无效的，甚至还会产生负面的影响，让儿童对传统文化失去兴趣。

在传统文化教育中，坚持儿童立场，我们就要积极发掘传统文化中的儿童因素。因为通过发掘儿童因素，我们可以做到寓教于乐、以小见大、润物无声，让儿童在愉快轻松的气氛中，实现传统文化与儿童生活的有效对接，逐渐增进他们对传统文化的了解、感受和认同，避免假、大、空的灌输式教育。反观现实，人们常常会发现这样的问题：对中国儿童而言，西方的传统节日却比我们的传统节日更有吸引力。虽然不能完全排除市场运作和商业炒作的因素，但是西方传统节日中蕴含着的大量儿童因素也是它们非常吸引中国儿童的重要原因。比如，在复活节中涉及儿童因素的节日符号有彩蛋、兔子、兔子形状的糖果等，涉及儿童因素的活动仪式则有画彩蛋、藏彩蛋、寻彩蛋游戏等。但是，反观我们的传统节日，比如，春节、清明节、端午节和中秋节，人们就会发现，虽然在这些传统节日中蕴含了很多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内容，但是它们所蕴含的儿童因素相比西方传统节日还是较少的，并且由于我们过去的传统文化教育缺少一种儿童的立场，更是让这些已有的儿童因素没有受到应有的重视。

（三）推动传统文化自我发展的重要保证

传统文化的自我发展也需要儿童立场，因为儿童经验的进入可以丰富人类的经验，激活传统文化的再发展。在杜威看来，儿童既是社会经验和文化的继承者，也是再造者。在成人与儿童的共同生活中，因为儿童的积极加入，他们也会对社会经验和文化做出积极的回应。由此，社会经验和文化就有了具有活力的儿童经验的加入。杜威认为，随着社会经验在儿童经验中比例的不提高，儿童对社会经验由适应走向了更高级别的层次，儿童开始关注社会经验，并开始主动维护社会经验，在原有社会经验的基础上进行双向的建构。儿童的成长过程即为社会经验不断增长、不断建构的过程^[8]。基于这样的过程，儿童自动地成长为“社会经验”和“社会文化”的继承者和再造者。

如果说儿童是社会生活积累下来的精神财富的载体，是社会文化的继承者和再造者，那么在社会生活进步的道路上，在社会文化得以传递和发展的过程中，作为未来人的儿童就是其中重要的环节^[8]。阿伦特说道，如果没有新的、年轻的面孔源源不断地加入进来并重建我们的世界，那么它的毁灭将不可避免^[11]。教育之所以要关注世界的持久性是因为“新人的诞生性”与“世界的持续性”之间有着密切关系，因为只有通过“新人”源源不断地诞生，并以“行动”让新的意义源源不断地涌现，“世界”才能得以持续下去，同样，只有“世界”

得以持续的存在，“新人”才能抵御死亡的威胁，超越生存的必需性，并拥有创造意义的舞台^[12]。

三、基于儿童立场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探索

如果说传统文化及其教育亟需儿童立场，那么儿童立场下的传统文化教育应该是什么样的呢？

（一）在教育目的上，应定位于提升儿童文化素养的教育

从教育中的儿童立场出发，我们认为，小学阶段的传统文化教育应该定位为提升儿童文化素养的教育，而非知识化取向的教育。因为从儿童的立场出发，我们就是要尊重儿童，尊重他们的发展阶段。对于小学生而言，知识化取向的传统文化教育与他们的发展阶段并不匹配。换言之，小学生的传统文化教育应该定位为文化精神的涵养教育。从这个教育目的出发，就要求小学阶段的传统文化教育不应以传统文化知识的机械记忆为主要目的，而应侧重文化素养的提升，侧重传统文化对于儿童生活的整体性影响。然而，在现实中，却有不少小学在开展传统文化教育时，常常把儿童能够背诵多少《三字经》，多少古诗和古文作为评价传统文化教育成效的重要甚至唯一的标准。对于儿童立场下的传统文化教育而言，这种评价方式是不尊重儿童的，因为它违背了儿童发展的客观规律，或许儿童能够机械地记住了这些内容，但是由于他们并不理解这些内容，这些内容也没有与他们的生活形成直接的联系，结果这些内容对于他们的影响就像杜威所言，是“间接的”“微弱的”。

如果说儿童立场下的传统文化教育，在目的上的定位是文化素养的教育，那么这种传统文化教育就要在以下两个方面有所突破。其一，重视传统文化与儿童当下生活的联系。因为，只有在儿童可感可知的具体生活中，渗透传统文化教育，才能真正地拉近传统文化与儿童生活的距离，并让传统文化对儿童的整个生活产生积极的影响。在统编小学道德与法治教材中，我们就是从儿童生活中的传统文化元素入手，引导儿童体验生活的传统文化，增强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亲切感。比如，在四年级下册第10课“我们当地的风俗”中，我们试图让学生在回忆、分享伴随他们成长的风俗中，体会中华民族“尊老爱幼”的传统美德。其二，重视传统文化中内在精神的教育。既然小学阶段的传统文化教育是文化素养的教育，那么我们就应该重视传统文化中的内在精神对于儿童潜移默化的陶冶作用。

（二）在内容选择上，应以积极内容为主，消极内容为辅

传统文化纷繁复杂，有精华，也有糟粕。选择积极的内容有利于传统文化的传承，选择消极内容则有利于儿童批判意识的培养。基于儿童的立场，我们认为小学阶段的传统文化教育应该考虑儿童的年龄特征，以积极内容为主，消极内容为辅。心理学的研究也表明，一般而言，对于理解能力较低的人而言，应该侧重正面的教育，而对于理解能力高的人而言，则应该采用正面和反面结合的教育^[13]。对于小学生，尤其是低年段的小学生而言，他们的是

非对错的辨别能力还比较差，因此，在小学的道德与法治教材中，开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时应侧重积极内容的教育，努力把能表现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中“个人修养”“家国情怀”和“社会责任”等进步思想的文化元素筛选出来，融入教材，形成其成长的正能量。

当然，在内容选择上以积极内容为主，并不意味着要排斥适当的消极内容。因为，传统文化的继承并不是一成不变地“照单全收”，而是带有批判性的扬弃。在这个扬弃的继承过程中，我们也要培养儿童对于传统文化的反思和批判意识。这不仅有利于克服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中的糟粕，也有利于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与时代精神的对接。对于反思和批判意识的培养，选择适当的消极内容是必需的。因为，消极内容可以让学生认识到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缺点，激起愤怒、怨恨的情感，这种情感虽然不能直接激发学生对于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热爱，但是，如果得到教师合理而有效地引导，却可以培养学生的批判意识，并从反面激起学生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热爱。

事实上，以积极内容为主，消极内容为辅的内容选择原则，也在传递着一种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中的真实和包容的精神。一方面，如果让学生从积极和消极两个方面认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会逐步养成学生真实的人格特征。反之，如果学校的教育只强调积极内容，不让学生了解消极内容，而学生在日常的生活中却又发现了这些消极内容，面对这种冲突，学生很可能对学校教育产生怀疑，认为学校是虚伪的，长久下去，学生很可能会逐步形成虚伪的人格特征；另一方面，如果让学生从正反两个方面认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还会逐步养成学生包容的人格特征。

（三）在教材架构上，应将体系化的知识融入生活逻辑中

成人立场的传统文化教育往往优先考虑内容的正确性和系统性，不承认儿童经验的价值，故而往往会造成教育的实效性偏低。儿童立场的传统文化教育则优先考虑内容的适切性和趣味性，承认儿童经验的价值，因此，这种传统文化教育虽然在系统性上显得不足，但是学生更感兴趣，实效性也更高。由于以往的教材设计更倾向于成人立场，所以优先考虑的是传统文化知识的系统性，人们最容易犯的一个错误就是，用外在于学生生活自身的体系化淹没、覆盖学生生活。为了避免这种错误，笔者认为，小学道德与法治教材中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应该始终站在儿童生活的立场上，将体系化的要求渗透于儿童生活的逻辑之中。

不可否认，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有其内在的体系，梁漱溟先生就认为，“中国文化是一个整体（至少其各部门各方面相连贯）”^[14]。但是，既然要依据儿童生活的逻辑来组织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内容，那么在小学道德与法治教材设计中，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就应该以分散的思路为主。分散的思路是指在儿童生活的具体事件中，渗透或者融入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教育。这种思路不仅可以有效地整合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与其他教育，也有利于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自身的整合。在统编小学道德与法治教材中，我们就尝试在有关的课中积极地渗透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而非割裂的进行。比如，“说话要算数”一课中关于守信的渗透。相反，集中的思路就是在专门的教材、册次、单元或者课中进行教育，这种做法系统性强，但是有脱离儿童生活的危

险。

虽然依据儿童生活的逻辑来组织传统文化的内容,不能保证中华传统文化自身的内在逻辑,但是这也不意味我们就不需要考虑传统文化教育的层次化问题,在组织中华传统文化内容的时候,我们还需要根据儿童的发展阶段的特点,来区分不同年段的传统文化教育的内在层次。

(四) 在教学策略上,应从儿童感兴趣的事件或经验出发

儿童立场下的传统文化教育,又该如何进行呢?其一,从学生感兴趣的生活事件或者已有的生活经验出发。在涉及中华传统文化教育的相关主题时,教材编写者和实施者都需要努力拉近中华传统文化与儿童的距离,设身处地地站在儿童的立场上选择教育的内容和范例。比如,在讲中国人“尊老爱幼”的传统美德时,我们就可以从包含儿童因素的风俗切入,如“报喜”的风俗、“十二生肖”的风俗、老人“过寿”的风俗等,在回忆、感知这些风俗的同时,引导学生体会风俗背后蕴含的长辈对于晚辈,或者晚辈对于长辈的美好祝愿。之所以要这样做是因为,教材不能以抽象的道德概念、理论体系为基本内容,否则又会回到“德目”与知识灌输的老路上去。如果从儿童的生活出发,不仅有利于拉近传统文化与儿童生活的距离,也有利于提升传统文化教育的实效性。因为,只有在具体的生活场景中儿童才能理解传统文化,感受传统文化的内在精神。

其二,对接课堂教学和学生生活中富有童趣的传统文化活动。一方面,我们要努力发掘中华传统文化中儿童感兴趣且可以参与的,但又不存在安全隐患和时代问题的活动和游戏,比如,春节中的剪窗花和制作中国结,元宵节中的做灯笼和猜字谜等,清明节中的制作风筝和放风筝等活动,端午节中的拔河和制作香囊等;另一方面,要积极建构传统文化可能蕴含的儿童因素的活动,比如,在中国,很多传统文化都与吃有关,而吃又是学生非常喜欢的一项活动,因此,与吃有关的活动就是一个可以建构的儿童因素。春季的相关节气,教师可以带着学生走出课堂去采摘野菜,观察野菜,品尝野菜等。秋季的相关节日,教师可以带着学生走出课堂去采摘瓜果、品尝瓜果等。当然,教师也可以结合本地区的特色和文化传统,积极探索其他包含儿童因素的活动,通过这些活动实现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与儿童生活、儿童经验和儿童兴趣的有效对接,提升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学的实效性。

参考文献:

- [1] 鲁洁. 他们快乐吗? (一) [J]. 教育科学论坛, 2008(9).
- [2] 卢梭. 爱弥儿: 论教育(上卷) [M]. 李平沅, 译. 北京: 人民教育出版社, 2001: 71, 88, 82-83
- [3] 杨孔炽. 论卢梭的儿童观及其现代意义 [J]. 教育研究, 1998 (1).
- [4] 霍力岩. 试论蒙台梭利的儿童观 [J]. 比较教育研究, 2000 (6).
- [5] 蒋雅俊, 刘晓东. 儿童观简论 [J]. 学前教育研究, 2014 (11).

- [6] 蒙台梭利. 童年的秘密 [M]. 马荣根, 译. 北京: 人民教育出版社, 2005: 79.
- [7] 刘铁芳. 日常教育生活中儿童立场如何可能 [J]. 中国教育学刊, 2011 (11).
- [8] 夏承谦, 陶志琼. 论杜威儿童观的社会价值取向及其现代意义 [J]. 教育理论与实践, 2015 (28).
- [9] 约翰·杜威. 学校与社会·明日之学校 [M]. 赵祥麟, 等, 译. 北京: 人民教育出版社, 1994: 27, 3-4.
- [10] 杨启亮. 教材的功能: 一种超越知识观的解释 [J]. 课程·教材·教法, 2002 (12).
- [11] 汉娜·阿伦特. 过去与未来之间 [M]. 王寅丽, 等, 译. 南京: 译林出版社, 2011: 182.
- [12] 章乐. 现代教育的困境与“行动”的教育——兼论阿伦特的教育思想 [J]. 教育理论与实践, 2015(16)
- [13] 黄向阳. 德育原理 [M]. 上海: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0: 167.
- [14] 梁漱溟. 中国文化要义 [M]. 上海: 上海人民出版社, 2011: 29.

Children's Position and Traditional Culture Education: on the Chinese Traditional Culture Education of Elementary School Textbook "Morality and Law"

Abstract: In the education process, we should follow some principles about children's position: we must admit the independent value of their childhood; we must respect the uniqueness of them; they are the future-men and realizers of the ideal society. There are three reasons for us to follow these principles in the traditional cultural education: It can realize the modern transformation of traditional culture education, improve the effectiveness of the current traditional culture education, and guarantee the development of the traditional culture. Based on children's position, the traditional culture education should aim at improving children's cultural literacy, use more positive content with supplemented negative content, apply the systematic knowledge to life logic, and set out from the events or experience which children are interested in to teach.

Key words: Children's Position; Elementary School Textbook Morality and Law; Chinese Traditional Culture Education